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
承辦人：科員 許雅筑
電話：03-3194510#5010
電子信箱：1006735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全字第114002050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1E_11400205061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1E_11400205061_ATTACH2.docx、376735101E_11400205061_ATTACH3.
docx、376735101E_11400205061_ATTACH4.xlsx)

主旨：轉知本市辦理「115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柔道錦標賽
暨115年全民運動會柔術代表隊選拔賽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體育總會114年12月16日桃體總字第1140001096號
函暨所屬柔道委員會同年月日桃體柔道字第1141216001號
函辦理。

二、賽事地點及期程如下：

(一)比賽日期及地點：115年3月20日、21日（共計2天），假
本市會稽國民中學活動中心（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路222
號）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5年2月26日止，以電子郵件方式
傳送報名表（E-mail：a0926110357@gmail.com），並請
電洽確認報名（陳俊毓老師：0926110357）。

三、比賽期間請惠允實際參與大會裁判、工作人員、參賽人員
（含選手、教練、帶隊教職員）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若逢例
假日，同意在不影響課務原則下，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擇

學務處 114/12/29 07:45



1140008469

有附件



日補休；如已支領裁判費、工作費者，不得再報支加班費、補休或其他酬勞。

四、有關賽事最新競賽規程請逕至本局網站 (<http://www.dst.tycg.gov.tw>) 一活動訊息區查閱。

五、本案相關資訊請逕洽桃園市體育總會柔道委員會（陳俊毓老師，電話：0926110357）。

正本：本市轄內各級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柔道委員會



裝

訂



線

